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4(休閒類)漆彈、輕艇競速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 旨:為倡導高中職校漆彈運動風潮,提高漆彈運動品質及加強輕艇運動發展, 相互切磋技術、觀摩,以提昇運動水準。

二、指導單位:中華民國漆彈運動協會、中華民國輕艇運動協會

三、主辦單位:彰化縣體育會

四、承辦單位:明道大學

五、協辦單位:明道大學戶外活動社、獨木舟推廣社。 六、比賽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4月18日(星期六)

七、比賽地點:明道大學 漆彈場、蠡澤湖

八、參加單位:高中體育總會會員學校均可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加,唯該校人數不足可跨校如

隊參加。

九、比賽項目:(一)漆彈 (二)輕艇競速

十、報名、抽籤、領隊會議:

(一)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 104年4月14日(星期二)以郵戳為憑。

(二)地 址: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 (明道大學體育中心)

傳真: 04-8872543 (三)電 話:04-8876660 轉 2202

(四)手續:按大會所發之報名表填寫,加蓋校印或體育室(組)印。

(五)參賽單位需繳交完竣之報名表及選手保險證明單(保險由所屬學校自行投保), 免收報名費用。

(六)抽籤日期:104年4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14:00時(不另行通知),未到場參加 抽籤者,由大會派員代抽,不得異議。賽程表公告於本校體育中心網頁。

(七)領隊會議:1.日期:104年4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15:00整。

2. 地 點:明道大學 行健活動中心 四樓。

- 3. 參加會議者,如非領隊本人或持有授權代理委託書之教練,則不得提 各相關問題之異議,在會議中每隊只限一人有表決權。
- 4. 如對參賽者資格發現疑問時,可在會議中提出,交由承辦單位處理。
- 領隊會議之決議與競審規程相牴觸者,其決議以領隊會議之決議為準。

十一、漆彈比賽分組:五人制團體對抗賽(可跨校組隊)

- 1. 限高中職校在學男、女生。
- 2. 每單位不限報一隊,報名人數得列七人,每場出賽人數五人。
- 3. 各隊不限男女人數。

十二、漆彈競賽辦法:

(一)比賽規則:

- 1. 採用 2014 年業餘乙組漆彈運動比賽規則 (www. paintball. com. tw)。
- 2. 採一發陣亡殲滅戰制,凡身上或裝備上中彈,其彈著點大於10元硬幣者或有 明顯中彈者為中彈陣亡,應立即主動離場。
- 3. 經裁判判決為中彈陣亡者,應立即退出比賽場地(退到陣亡區)。
- 4. 不服裁判判決或中彈不退者,場地裁判有權以一拉一、一拉二或取消該隊比賽權。 (二)比賽用彈:
 - 1. 採用國內外比賽專用漆彈丸,大會現場供應不得自行攜帶。
 - 2. 每場比賽每人最多使用裝滿個人槍上的彈筒(200發)為限之漆彈丸,身上不得攜 額外之備用彈筒。
- (三)比賽裝備:比賽用槍、彈斗、co2 氣瓶、面罩統一由大會提供,不得私自攜帶槍枝參 賽。





(四)比賽制度:

- 1. 每場比賽採單局三戰兩勝制,以積分高低順序取決勝負,若兩隊平手或積分相同, 由兩隊隊長抽籤決定名次或勝負。
- 2. 若遇對手棄權或經判定失格,該場比賽以參加比賽隊伍直接晉級計算,棄權的球 隊取消往後的出賽權。
- 3. 選手不得跨隊參賽,依經查獲取消該隊往後比賽權益。

十三、輕艇競速比賽:

(一)競賽辦法採用計時決賽

(二)參賽組別:每校不限報名隊數

1. 男子組: 男子雙人 600M 2.女子組:女子雙人 600M

3. 混雙組: 600M

4.團體接力賽: a. 4 人 (雙人/一般/600 M) 男子組 1200M

b. 4 人 (雙人/一艇/600 M) 女子組 1200M c. 4 人 (雙人/一艇/600 M) 混雙組 1200M

十四、競賽規定事項:

(一)報到時間:104年4月18日(六)上午09:00整;假明道大學行健活動中心

(二) 開幕典禮:104年4月18日(六)上午09:30整,假明道大學行健活動中心

廣場

(三) 閉幕典禮:比賽全程結束後三十分鐘,假明道大學行健活動中心廣場

十五、獎勵:視參賽隊伍多寡決定錄取名次,於公開場合頒發獎牌(獎狀)。

十六、本規程經中華民國漆彈運動協會及輕艇協會核備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4 年漆彈錦標賽報名表

隊	名		領隊姓名		
(加註	學校)		聯絡電話		
職	稱	姓	名	備	註
隊	長				
隊	員				
隊	員				
隊	員				
隊	員				
隊	員				
隊	員				

備註:請將報名表填寫完畢後,於104年4月14日前郵寄至 明道大學體育中心收或傳真至04-8872543。

體育室(組)蓋章:

彰化縣體育會理事長盃 104 年輕艇競速錦標賽報名表

校/隊名		聯絡人			聯絡電話					
參賽選手名單										
選手										
選手										
選手										
選手										
選手										
報名項目	□男子組 一組限報三名	一组限	子組報三名	一組限幸	雙組 服三名	團體接力賽 □ 男子組 □ 女子組 □ 混雙組				

備註:請將報名表填寫完畢後,於104年4月14日前郵寄至 明道大學體育中心收或傳真至04-8872543。

體育室(組)蓋章: